

毛姆经典文库·剧本

比我们高贵的人们

Our Betters

[英] 威廉·萨默塞特·毛姆 著

杨建玫 娄遂祺 译

毛姆经典文库·剧本

比我们高贵的人们

Our Betters

[英] 威廉·萨默塞特·毛姆 著

杨建玫 姜遂祺 译

群众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比我们高贵的人们 / [英] 威廉·萨默塞特·毛姆; 杨建玫, 姜遂祺译. —北京: 群众出版社, 2016. 5

(毛姆经典文库)

ISBN 978 - 7 - 5014 - 5492 - 1

I. ①比… II. ①毛…②杨…③姜… III. ①戏剧文学—剧本—作品集—英国—现代 IV. ①I561.3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030843 号

毛姆经典文库·剧本
比我们高贵的人们

[英] 威廉·萨默塞特·毛姆 著 杨建玫 姜遂祺 译

出版发行: 群众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十五号楼

邮政编码: 100078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通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

版 次: 2016 年 5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6 年 5 月第 1 次

印 张: 10.625

开 本: 880 毫米 × 1230 毫米 1/32

字 数: 235 千字
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5014 - 5492 - 1

定 价: 32.00 元

网 址: www.qzchs.com

电子邮箱: 843195700@qq.com

营销中心电话: 010 - 83903254

读者服务部电话 (门市): 010 - 83903257

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 (网购、邮购): 010 - 83903253

文艺分社电话: 010 - 83901730 010 - 83903973

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, 由本社负责退换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毛姆经典文学语录

月亮和六便士就在眼前。是为一份六便士的生活疲于奔命，还是为仰望心中那轮明月而有所放弃？

良心是我们每个人心头的岗哨。它在那里值勤站岗，监视着我们，以免干出违法的勾当。

改变一个好习惯容易；改变一个坏习惯谈何容易！这是人生的一大悲哀！

养成阅读的习惯等于为自己筑起一个避难所。它几乎可以助你逃避生命中所有灾难。

人们常常发现：一位卸任后的首相当年不过是大言不惭的演说家；一个解甲归田的将军也无非平淡乏味的市井英雄。

一经打击就灰心泄气的人，永远都是失败者。

毛姆经典文学语录

爱情需要有一种软弱无力的感觉，要有体贴爱护的要求，有帮助别人、取悦别人的热情；它是自私的——如无显现，便是巧妙地遮掩起来了；还包含着某种程度的腼腆和怯懦。

我们要容忍他人，如同容忍自己。

一个人落水了，游得好不好无关紧要；要紧的是他得挣扎出去，不然就得淹死。

要抬高一个人，最容易的办法是贬低另一个人。

要知道一个人的本质，让他承担一种责任是最有效的办法。

人们嘴里说的请你批评，但心里要的是你的赞美。

目 录

Our Betters

比我们高贵的人们（三幕喜剧） 1

The Constant Wife

坚贞的妻子（三幕喜剧） 128

The Circle

周而复始 239

Our Betters

比我们高贵的人们（三幕喜剧）

人 物

伊丽莎白·桑德斯（贝茜） 波尔（管家）

乔治·格雷斯顿勋爵夫人（珀尔） 弗莱明·哈维

苏兰纳公爵夫人（明尼） 桑顿·克莱

德拉·塞克拉亲王夫人（弗洛拉） 安东尼·帕克斯顿（托尼）

哈利·布利恩勋爵 欧内斯特

阿瑟·芬威克

故事发生在梅菲尔区①格罗夫纳街格雷
斯顿勋爵夫人的住宅和丈夫在萨福克郡②的
阿博茨肯顿庄园中

第一幕

布 景：梅菲尔区格罗夫纳街上格雷斯顿勋爵夫人住宅的客厅。那是一个以十八世纪乔治二世时代风格装饰的豪华套间，绿色的乌木屏风和金色清漆橱柜摆放在房中，别致的椅套、沙发和靠垫显示出巴克斯特③和俄罗斯芭蕾舞舞台美术风格的影响，深梅红、翠绿、鲜黄和深蓝混合在一起，显得那么赏心悦目。一块中国地毯铺在地板当中，房间到处摆放着中国明朝时期的瓷器。

时 间：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。社交季④刚刚开始。大约四点半。

幕 启：楼下的街上传来薰衣草小贩单调而忧郁的叫卖歌声：

要芳香的薰衣草吗？

一个便士十六枝。

① 伦敦的上流住宅区，社交界。

② 英国东部的一个郡。

③ 莱昂·巴克斯特 (Samoilovitch 1866 - 1924)，俄罗斯画家、布景及服装设计。

④ 指伦敦五月至七月的社交季节。

买了一次，还会买第二次。

薰衣草啊，

把你的衣服熏香。

薰衣草——真香啊！

香味扑鼻的薰衣草。

[贝茜·桑德斯^①上。她是一位漂亮的美国姑娘，二十二岁，金发碧眼。她衣着时尚，戴着帽子和手套，拎着手提包，刚从街上回来。贝茜手里拿着一张电话留言条，走到电话机跟前，拿起听筒]

贝 茜：是杰拉德局吗？请转 4321。是伯克利酒店吗？请帮我接一下哈维先生。弗莱明·哈维，对。[她边听边微笑] 是的。你猜我是谁？[她大笑] 我刚看到你的电话留言。你从哪儿冒出来了？太棒了，你要在伦敦待多久？我明白了。我想马上见到你。废话，就现在。你马上乘出租车，立刻赶过来。贝尔也会很快会赶来。挂了电话吧，弗莱明。不，我不先挂。[稍顿] 你还没挂电话？真讨厌。你早挂电话，现在就走到半路了呢。好了，你快点儿吧。

[她放下听筒，开始脱手套。管家波尔手捧一束玫瑰花走了进来]

波 尔：小姐，刚刚有人给您送来了这束花儿。

贝 茜：哦！谢谢你。这花儿真漂亮！波尔，你去帮我拿个

① 贝茜是伊丽莎白的昵称。

什么东西来，把这束花儿插进去。

波 尔：小姐，我去拿个花瓶。

[波尔下。她把脸埋进花束，深深呼吸花的香味。波尔拿着一个盛满水的花瓶进来]

贝 茜：谢谢。你肯定这些花是送给我的吗？没见字条呀。

波 尔：是送给您的，小姐。送花的人说了，是送给您的。我问他有没有名片，他说没有，小姐。

贝 茜：[淡然一笑] 我知道是谁送的了。[她开始插起花来] 夫人还没有回来吗？

波 尔：小姐，还没有。

贝 茜：你知道一会儿有人来喝茶吗？

波 尔：夫人没有说，小姐。

贝 茜：那你先准备十五个人的吧。

波 尔：是，小姐。

贝 茜：波尔，我现在有点儿不舒服。

波 尔：是吗，小姐？那我把报纸收拾走吧，小姐？

贝 茜：[无奈地叹了口气] 好吧，你收拾吧。[电话铃响] 哎，我忘了，是我让他们把电话接到客厅里来的。你看是谁的电话。

[波尔拿起听筒接听，然后用手捂住听筒口]

波 尔：您想跟布利恩勋爵通话吗，小姐？

贝 茜：你就说我不在家。

波 尔：桑德斯小姐还没有回来。对不起，老爷，我没有听出来您的声音。[稍顿] 呃，老爷，我确实听到他们说，他们要

到格罗夫纳酒店①去参加一个内部展览会。你在那儿会找到桑德斯小姐的。

贝 茜：你不需要添油加醋，波尔。

波 尔：我只是想把话编得更可信些，小姐。[继续听电话]大概就是这个情况，老爷。不过我也说不准，老爷，他们也可能去拉尼拉俱乐部②玩了。

贝 茜：波尔，你可真能编！

波 尔：好，老爷。[他放下听筒]老爷问，您在吃茶点时是不是能回来，小姐。您还有别的吩咐吗？

贝 茜：没有了，波尔。谢谢你。

[波尔下。她把花插好。门猛地被推开，格雷斯顿勋爵夫人进来，后面跟着弗莱明·哈维。珀尔——格雷斯顿勋爵夫人——是个时髦的美女，三十四岁，红头发，脸上浓妆艳抹。她身穿在巴黎定制的服装，但颜色和式样比法国女人的衣服都大胆许多。弗莱明是一位英俊的美国小伙儿，他的衣着是典型的美国式样]

珀 尔：亲爱的贝茜，我在门口碰见了一位完全陌生的年轻人，他说是咱们的表兄弟。

贝 茜：[向他热情地伸出双手]弗莱明。

弗莱明：我给格雷斯顿夫人作了自我介绍。他们正给我开门时，她的车到了。贝茜，你再给你姐姐解释一下，她有些怀疑我。

① 伦敦市邦德街一家四星级酒店，是伦敦最受欢迎的酒店之一。凭借独有的人文素养和婉约美丽的殷殷之情吸引着广大顾客的到访。

② 伦敦一个受人喜爱的娱乐园，大约在1730年就可以供应茶了。

贝 茜：珀尔，你一定还记得弗莱明·哈维。

珀 尔：我从来没有见过他，不过他看起来倒是很……帅气。

贝 茜：他是很帅。

珀 尔：他显然是来看望你的。

弗莱明：五分钟前我刚打过电话，贝茜让我立刻来见她。

珀 尔：好，让他留下来一起喝茶吧。我得去打个电话。我忽然想起来我约了十二个人来吃晚饭呢。

贝 茜：乔治知道吗？

珀 尔：乔治是谁？

贝 茜：别闹了，珀尔。乔治——你的丈夫。

珀 尔：噢！我真不明白你到底在说谁。不，他不知道。但更重要的是，厨子也不知道这件事。我都忘了乔治在伦敦呢。

[珀尔下]

贝 茜：珀尔在家举办宴会，乔治一般会到外面吃饭，他不喜欢见不认识的人。没有外人的时候，他也很少在家吃饭，那会让他感到乏味。

弗莱明：听起来好像乔治勋爵没有享受到家庭生活的乐趣啊。

贝 茜：现在咱们坐下好好歇歇吧。你会留下来喝茶吧？

弗莱明：茶并不是我习惯的饮料。

贝 茜：你在英国待上一个月，就离不开它了。你什么时候到的？

弗莱明：今天早上。你瞧，我一来就马不停蹄地赶来看你了。

贝 茜：我觉得没必要。不过，见到刚从国内来的亲人倒真是挺开心的。

弗莱明：贝茜，你在这儿过得还开心吧？

贝 茜：开心得不得了！自从社交季开始以来，除非珀尔在家里请客，我每天都在外面吃午餐和晚餐，每天晚上都参加舞会，一般参加两个，有时三个。

弗莱明：哇！

贝 茜：如果停止这种生活方式，我简直就活不下去了。

弗莱明：你喜欢英国？

贝 茜：我很喜欢英国。我爸爸以前从未让我来过英国，真是太糟糕了。罗马和巴黎不算什么，我们在那里只不过是旅行的游客而已，可在这里我们感到像在家一样自由自在。

弗莱明：可别太自由自在啦，贝茜。

贝 茜：哦，弗莱明，你给我送了那些玫瑰花，我还没有感谢你呢。你真是太好了。

弗莱明：〔微微一笑〕我没有给你送过什么玫瑰花呀。

贝 茜：没有吗？哦，那你为什么不送？

弗莱明：我还没来得及呢。不过，我会送的。

贝 茜：现在太晚了。我很自然地想到那些花是你送来的，英国人不像美国小伙儿那样常送花。

弗莱明：真的吗？

〔稍顿片刻，贝茜飞快地瞥了他一眼〕

贝 茜：弗莱明，我得谢谢你写给我的那封感人的信。

弗莱明：你没必要那么做，贝茜。

贝 茜：我还担心你会因为这件事难过呢。不过我们仍将是最好的朋友，对吧？

弗莱明：一直都是。

贝 茜：毕竟你让我嫁你时才十八岁，我只有十六岁。那又不是真正的订婚。不知为什么，我们以前没有解除这个婚约。

弗莱明：我看我们之间从来就没有发生过这件事啊。

贝 茜：我都几乎忘记这件事了。不过，既然我来到这儿了，我想还是把一切说开了好。

弗莱明：〔微微一笑〕贝茜，我看你是在谈恋爱。

贝 茜：不，我没有。告诉你，我在这儿玩得很开心。

弗莱明：那是谁送给你的玫瑰花？

贝 茜：我真不知道。可能是布雷恩勋爵吧。

弗莱明：你不会想要嫁给一位勋爵吧，贝茜？

贝 茜：你反对我这么做吗？

弗莱明：嗯，根据第一原则，我觉得美国姑娘最好还是嫁给美国男人。我碰巧是个美国人。

〔贝茜凝视了他片刻〕

贝 茜：珀尔昨天晚上举行了一场晚宴。一位内阁大臣带我入席，另一边坐着一位大使，对面是一位印度总督。安吉莉塔夫人和我们一起用餐，餐后还给我们唱了歌。好多人戴着勋章、绶带，从正式的官方宴会上赶来，参加我们这里的晚宴。珀尔看起来极为出众，真是一位出色的东道主。有好几个人给我说，和伦敦的任何宴会相比，他们最愿意来这里举行的宴会。珀尔嫁给乔治·格雷斯顿勋爵之前，也和和在俄勒冈州波特兰市做生意的小伙子订过婚。

弗莱明：〔微笑〕我知道你是铁了心要嫁给一位勋爵。

贝 茜：不是，我没有。我对这个问题持比较开放的态度。

弗莱明：你这话是什么意思？

贝 茜：哦，弗莱明，我倒确实注意到，有一位高贵的勋爵真愿意把他华贵的冠冕放在我脚下。

弗莱明：别说得像是小说里发生的情节，贝茜。

贝 茜：可我感觉就像小说里发生的一样嘛。那个可怜的宝贝儿每次见到我，就想向我求婚，我总是想方设法阻止他开口。

弗莱明：为什么？

贝 茜：我并不是真想拒绝他。每次阻止他后，又总后悔不该那样做。

弗莱明：下次你可以很容易让他开口求你嘛。女人做这种事还是轻而易举的。

贝 茜：啊，可是假如他直接去非洲打猛兽怎么办。他们老干这种事，小说里就是这样的，你要知道。

弗莱明：有一点我敢肯定，你根本就不爱他。

贝 茜：我早就告诉你了嘛，我本来就不爱他。我把这些都告诉你，你不介意吧，弗莱明？

弗莱明：哎呀，不会的。我怎么会介意呢？

贝 茜：我把你甩了，你真的不伤心吗？

弗莱明：[乐呵呵地]一点儿也不伤心。

贝 茜：那就好，这样我就可以告诉你有关这位高贵爵爷的所有事情了。

弗莱明：你想到过吗，他是图你的金钱才想要娶你的？

贝 茜：你可以说得再文雅些，说他是想要连人带钱一块

儿娶。

弗莱明：这个前景很吸引你吗？

贝 茜：这个可怜的宝贝儿有什么办法呢？他有一个大庄园要支撑下去，却没有一分钱。

弗莱明：真的，贝茜，你真让我感到惊奇。

贝 茜：你在这儿待上一个月后，就不会觉得我令你惊奇了。

[珀尔上]

珀 尔：贝茜，你现在给我说说这个陌生小伙子。

贝 茜：他完全可以自己说嘛。

珀 尔：[对弗莱明]你要在这里待多久？

弗莱明：几个月吧。我想了解一下英国人的生活。

珀 尔：原来如此。你是想要增长见识还是想要进入社交界？

弗莱明：我想，不可以把这两者结合在一起吗？

珀 尔：你有钱吗？

弗莱明：没有。

珀 尔：这没关系，你长相英俊。一个人想在伦敦出人头地，必须外表出众，或者智力超群，或者在银行有存款。你认识阿瑟·芬威克吗？他赚了好多钱。

弗莱明：只听说过他的名声。

珀 尔：你这样说话，真是傲慢！

弗莱明：他以昂贵的价格为美国劳动阶层提供很糟糕的食物。毫无疑问，他发了大财。

贝 茜：他是珀尔的一个好朋友。

珀 尔：他初来乍到时，纽约人瞧不起他，我就告诉他：我亲爱的芬威克，你不帅气，不会逗乐，也没有受过良好教育，你只是有钱就行——想要进入社交界，就得舍得钱。

弗莱明：这可真是开门见山哪。

贝 茜：珀尔，咱们得尽全力帮帮弗莱明。

珀 尔：[咯咯笑]咱们把他介绍给明尼·苏兰纳吧。

弗莱明：她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呢？

珀 尔：苏兰纳公爵夫人。你不记得了吗？她原来是霍奇森家的千金，是芝加哥的霍奇森家。当然，他们家在美国没有什么名望，可在这儿没关系。她喜欢帅小伙儿，我敢说她对托尼早就厌倦了。[对贝茜]顺便说一句，他们今天下午不也要来吗？

贝 茜：我并不喜欢托尼。

珀 尔：你为什么不喜欢他呢？我倒觉得他挺有魅力。不过，他是我见过的最无法无天的无赖。

弗莱明：托尼是那个公爵吗？

珀 尔：哪个公爵？她的丈夫吗？哦，不是，她几年前就和他离婚了。

贝 茜：我觉得弗莱明会更喜欢亲王夫人的。

珀 尔：哦，那他今天也可以在这儿遇见她。

贝 茜：她以前是范胡格家的小姐，弗莱明。

弗莱明：她也离婚了吗？

珀 尔：哦，没有。她丈夫是意大利人。在意大利，离婚很难，她只是和亲王分居了。她人很好，是我最要好的朋友之一，只不过有些让我感到厌烦。